【来源：汕头市人民政府_热点回应】

答复：住房公积金贷款发放之日起一年后，在还款记录正常的情况下，借款人可以通过两种方式申请提前结清贷款余额：

1、可通过“汕头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”微信小程序办理预约提前还款业务，预约成功后，只要在还款账户存入足够的金额，系统将在预约的时间扣划。

2、可持借款合同、身份证、还款存折原件及复印件到贷款银行办理线下提前还款业务。

（《民声热线》第十四轮第36期）

声明：此文版权归原作者所有，若有来源错误或者侵犯您的合法权益，您可通过邮箱与我们取得联系，我们将及时进行处理。邮箱地址：jpbl@jp.jiupainews.com